

彰化縣立田尾國民中學 114學年度特教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114年6月16日會議通過

課程發展委員會114年6月16日會議通過

一、依據

- (一) 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
- (二) 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大綱。
- (三)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 (四) 身心障礙相關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

二、目的

- (一) 在十二年國教/九年一貫課程的主軸下，因應學生之個別需求、能力差異及學習表現，調整各領域的教學目標、教材、教學方式及評量方法，以利學生發展潛能。
- (二) 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及「身心障礙相關之特殊教育需求領域課程綱要」下，基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自發、互動與共好的理念，由自主行動、溝通互動與社會參與三大面向，引導學生經由體驗、探索、實踐、省思的學習活動，協助學生學習與發展。期待學生透過適性教育，成為具有社會適應力與應變力的終身學習者，期使個體與群體的生活和生命更為美好。

三、計畫目標

- (一) 依據特教學生需求選用相關能力指標，包括針對學生的弱勢能力，應用簡化、減量、替代、分解與重整的策略；針對學生的優勢能力，應用加深、加廣的策略，以完成學年目標之撰寫。
- (二) 課程教材之調整，依照學生選用之能力指標編輯教材，完成教材的簡化淺化等調整措施，以供適性教學之用。
- (三) 教學方法宜因應身障學生的個別需求，採工作分析、多元感官、直接教學、多層次教學、合作學習、協同教學等多樣化的教學。

四、學習領域與每週授課時數

- (一) 配合特殊教育課程大綱，特教班根據學生需求開設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技、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等學科課程。
- (二) 針對學生之特殊需求，特教班開設生活管理、職業教育、社會技巧等課程；資源班採內含方式進行開設學習策略，另外由各組任課教師視學生需求開設學社會技巧、生活管理…等課程。
- (三) 依本校身障學生之認知或學習功能缺損程度，規劃課程及調整各領域之授課節數，學習總節數與同年級普通班學生相同，並經本校特推會核准通過。
- (四) 為推展普特融合及適應體育，安排特教班學生參與本校普通班學生體育課程。
- (五) 特教班、資源班均採108課綱課程計畫格式撰寫。

五、課程調整原則及作法

(一) 學習內容的調整

- 1. 認知或學習功能無缺損/輕微缺損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掌握簡化、減量、分解、替代、生活應用等原則達成該領域之能力指標，並根據學

生各項評量表現擬定其學年目標。

2. 認知或學習功能嚴重缺損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掌握替代、重整、生活應用等原則達成該領域之能力指標，並根據學生各項評量表現擬定其學年目標。
3. 認知功能優異之資優學生其能力指標宜採加深、加廣或濃縮的方式，再根據調整過後之指標編選符合學生學習需求的教材。

(二) 學習歷程的調整

1. 教學型態依領域需要與人力資源採個別指導、分組教學，團體教學與班際協同。
2. 教學時應使用具實證教學成效之方法，包括分散練習、直接教學、合作學習、提示教學等有效教學策略，除強調學習成功經驗的營造外，更以促進友善與融合的學習環境為考量。
3. 資優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根據學生學習特質為原則，朝解決問題、創造與批判性等高層次思考，並兼顧情意培養擬定其學年目標。

(三) 學習環境的調整

1. 教室安排於一樓；調整座位編排方式，以利小組或個別自主、專心學習為原則；妥善安排座位以利同儕相互動與協助。
2. 教室環境佈置與教學內容及學生學習特質相配合，設計多元學習環境，促進學習遷移與類化的成效。

(四) 學習評量方式(定期評量)的調整

1. 身障學生採多元評量方式進行，可採優勢評量、動態評量、檔案評量、實作評量、生態評量與課程本位評量等多元評量方式，以達到適齡、提升學習成就的目標，必要時則能發揮成績預警及補救的功效。
2. 資優學生則宜從提高目標層次並引導自我設定目標的獨立學習為評量依據，以避免重複練習造成之浪費與厭倦感。

六、本計畫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

教師兼
資料組長 陳燕柔

會辦

教師兼
教務主任 陳靜怡

決行

田尾國中
校長 周昌憲